

仙居县 2005 年省财政扶贫项目资金

材料汇总

仙居县扶贫办

仙居县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十月

目 录

- 一、仙居县 2005 年扶贫工作及省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情况汇报
- 二、仙居县 2005 年省财政扶贫资金使用及实施成效总结
- 三、仙居县扶贫办、仙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扶贫资金文件：
 - 1、关于拨付欠发达乡镇开发农业项目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
仙居县扶贫办开发农业以奖代补项目公告
开发农业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表
 - 2、关于下达 2005 年“欠发达乡镇奔小康工程”农民培训补助资金的通知
仙居县扶贫办农民培训项目公告
农民培训项目验收表
 - 3、关于下达 2005 年开发农业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仙居县扶贫办农业基地机耕路建设公告
基地机耕路项目验收表
 - 4、关于下达 2005 年欠发达地区发展资金项目补助的通知
仙居县扶贫办欠发达地区发展资金项目公告
欠发达地区发展资金项目验收表
 - 5、关于下达 2005 年欠发达地区扶贫来料加工以奖代补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2005 年仙居县扶贫来料加工以奖代补上报项目公示
来料加工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表
 - 6、关于下达 2005 年度第一批下山脱贫整村搬迁项目计划的通知
上张乡姚岸移民点、淡竹乡下芦移民点资金补助公告
上张乡姚岸移民点、淡竹乡下芦移民点项目验收表
- 四、仙居县 2005 年度下山脱贫财政扶持项目情况自查表
- 五、仙居县 2005 年度农民培训财政扶持项目情况自查表
- 六、仙居县 2005 年度开发农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情况自查表

仙居县 2005 年扶贫工作及省财政扶贫资金 项目实施情况汇报

仙居县人民政府

2006 年 10 月

各位领导:

非常欢迎大家莅临仙居检查指导扶贫工作。下面,我汇报一下我县 2005 年欠发达乡镇奔小康工作和省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请多多指正。

一、基本情况

仙居县属浙江省 25 个经济欠发达县市之一,共辖 17 个乡镇,3 个街道办事处,722 个行政村,总人口 47 万,全县区域面积 1992 平方公里,是个“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山区县。

2005 年,我县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50.81 亿元,财政总收入 5.5 亿元,农民人均收入 4100 元,比 2004 年的 3621 元增长了 13.2%;全县农民人均收入 1500 元以下的村由 2004 年的 38 个 11243 人减少到 21 个 5952 人。省委省政府部署实施“欠发达乡镇奔小康工程”以来,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紧紧围绕欠发达地区脱贫致富奔小康的目标,以增强农民致富能力和增加农民收入为主旨,通过鼓励下山移

民，开展农民培训，扶持开发农业，加强交通、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实行结对帮扶活动等一系列有力的措施，扶贫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省重点扶持的六个欠发达乡镇面貌发生了显著变化，自我“造血”功能大大增强，脱贫奔小康的步伐明显加快。据农经年报统计，2005 年六个欠发达乡平均农民人均收入 2258 元，比 2004 年增长 12.2%。1500 元以下的村由 27 个 8176 人减少到 13 个 3850 人。

二、实施“欠发达乡镇奔小康”工程工作回顾

（一）高山移民稳步推进，异地脱贫成效明显

近几年来，为切实改变居住在高山深山困难群众的生存环境，加快全面奔小康步伐，我县不断创新工作思路，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探索符合本县实际的下山移民路子，取得了明显成效。至今，全县已建下山脱贫小区 20 个，移民人数达 2 万多人，连续几年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移民任务，其中实现整村搬迁的有 44 个村，11097 人。回顾这几年来我县下山移民工作的实践，我们的主要做法和体会是：

（1）加强领导，加大下山移民扶持力度

一是健全机构，落实责任。为切实加大下山移民工作力度，调整、充实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增加和落实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专职编制人员。同时，把下山移民工作列入对县有关部门和乡镇年

度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要求各乡镇党政一把手亲自抓下山移民工作，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是下山移民工作的主要负责人。今年台州市又把下山移民作为为民办实事的内容进行督查，由县扶贫办负责每月向市、县汇报移民工作进度。

二是制定规划，明确目标。在深入调查研究和反复论证的基础上，结合仙居县的实际情况，编制完成了定“十一五”《仙居县扶贫开发规划》，对下山移民工作的总体目标及分年度实施计划、工作重点和具体措施都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十一五”期间计划新建白塔、城关、下各等3个县级重点下山脱贫小区；扩建横溪、埠头等5个移民小区；在安岭、溪港、湫山等10个乡镇的中心村设立33个下山脱贫点，计划安置移民9200户28000人，每年不少于2000人。并且，通过规划明确了移民小区、下山脱贫点的基础设施、资金配套等具体要求。

三是完善政策，加大扶持。为顺利开展下山移民工作，完善了《仙居县下山脱贫扶持办法》，对经县政府批准的移民安置点予以优惠扶持。在县财政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每年安排200万元财政扶贫资金作为农户下山脱贫专项资金，用于移民小区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及移民的补助。同时，要求国土、城建、电力、广电、卫生、公安、教育等部门对移民在土地征用、建房审批、子女入学、生产就业等方面予以最大限度的优惠。

（2）创新思路，主攻下山移民难点问题

我县一直坚持“政府引导、农民自愿、量力而行、分步实施”的原则，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创新工作方法，确保农民“搬得下、稳得住、富得起”。

一是以点带面，示范推动，解决“搬得下”问题。为吸引移民搬下来，一方面，我县各乡镇根据本地的实际，采取了不同的补助标准。如安岭乡在横溪镇的“大林移民小区”针对该山区农民观念光落后，不愿下山的状况，对带头下山的15个示范户以每人3000元的补助，降低屋基的价格。通过这些示范户的带动，有效地调动了移民搬迁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我县在一些交通便利的中心镇周边地区设立重点移民小区，为带动全县下山移民工作起到示范作用。如横溪镇移民小区，目前已安置安岭、溪港、湫山等3个欠发达乡和本镇移民3200多户10000多人。横溪移民小区的成功实施，有力地带动了田市、白塔、蟠滩等中心镇的移民工作，加快了全县其他乡镇的移民进度。据统计，今年1-8月份已完成移民568户1966人，其中来自欠发达乡镇367户1271人。已完成台州市计划的94%。

二是方式多样，合理安置，解决“稳得住”问题。针对我县乡镇不同情况，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采用集中和分散安置相结合的移民方式，积极推进整村搬迁。对一些无法实行整体搬迁

的村庄，积极引导部分先富起来的农户或下山意愿强烈的农民到经济相对发达的平原乡镇落户。在安置移民时，充分考虑移民经济实力等方面的差异，合理安排不同层次的移民：对于经济条件好的移民，安排他们到位置好，环境佳的小区落户；对于有经商能力和经商意识强的移民，则安排在适合从事商业活动的商业区落户；对于经济比较困难的农户，则通过级差排基让他们在地价便宜的住宅落户。

三是加强培训，拓宽门路，解决“富得起”问题。长期居住在高山深山的移民，文化素质低，信息闭塞，观念落后，缺乏开拓意识和就业困难，为解决这一难题，我们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加大下山农民培训力度。整合各种教育资源，利用农广校、农函大、各种专业性培训基地等渠道，积极开展“订单培训”、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提高下山农民脱贫致富的能力。二是拓宽移民就业门路。一方面，安置点尽量设置在工业区旁，以方便农民就业；另一方面，对于吸纳下山劳动力较多的工商企业，给予适当的扶持和奖励，促进移民就业。此外，抓住台州市 2004 年全面启动“台州南北协作工程”的有利契机，积极向结对协作县市开展移民劳动力转移活动，支持和帮助移民外出打工。通过这些举措，有效地解决了下山移民的富得起问题。

（3）坚持三个结合，促进下山移民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下山移民与重点工程建设相结合。我县的溪港、湫山两乡都属于省扶持的欠发达乡，地理位置偏僻，生存环境恶劣，受自然条件制约，交通、水利、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落后。几年来，我们结合省重点工程仙居下岸水库的立项兴建，大规模动员两乡群众到横溪、埠头、城关等平原中心镇落户，至今，已移民 7065 人。这既使重点工程下岸水库得以顺利建成，又为移民的致富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二是下山移民与“十村示范、百村整治”相结合，加快中心镇、中心村建设步伐。近年来，我们根据台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1+X”发展模式，与“十村示范、百村整治”相结合，尽量把移民安置在工商企业较多、对劳动力需求较大的中心乡镇、村。这样，一方面能为移民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另一方面，人口集聚又推动中心镇、中心村建设。目前，我县移民小区普遍达到整治村标准，并有许多村正在争创省、市级示范村。如我县的横溪镇在吸纳大量欠发达乡镇的劳动力后，工业经济得到迅猛发展，2005 年，全镇实现工业总产值 4.9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7.5%，税收入库 15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7%，镇城区面积从原来的 1.2 平方公里扩展到现在的 4.7 平方公里，集镇建设出现了新局面。据统计，我县沿临石线的 8 个建制镇（街道办事处）吸收了全县下山移民总数的 80%。从原溪港乡搬迁到横溪镇的坑边村，去年评为全国扶贫整村推进先

进村；上麻村、曹溪村、三溪村已成为省级示范村，曹店村今年正在申报省级示范村。

三是下山移民与发展高效生态农业相结合，加快退宅还耕还林步伐。我县的部分山区可开发的山地资源丰富，适宜搞大规模的农业开发项目，但由于受零星民房的影响和落后的基础设施限制，农业开发规模上不去，山上的农民也富不起。针对这种情况，我县对部分山区的自然村实行整村搬迁，并把山上的旧房全部拆除，对整片山地进行平整，种植高山杨梅、高山蜜梨和高山蔬菜等经济作物。如我县上张乡的竹西山自然村实行整村搬迁后，由于退宅还耕工作做得好，目前已整理出大片的山地，不仅部分解决了下山移民土地指标问题，也吸引了许多农业大户来搞开发农业项目。同时，对一些坡度为 25 度以上、不适宜耕种的移民原居住点要求限期退宅还林。如原溪港乡曹店、曹溪等 9 个村的村民落户横溪后，完成了原宅基地的退宅还耕还林工作，并已取得成效，永安溪源头的水土得到了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大大改善。

（二）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态效益农业

我县各欠发达乡镇按照“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围绕特色，一抓到底”的方针，充分发挥山地资源多、生态环境好的优势，加大了农业综合开发力度，建立了高山蔬菜、高山杨梅、高山茶叶等特色农业基地，促进了效益农业的快速发展，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几

年来，我县六个欠发达乡已发展和改造杨梅、茶叶、油茶等经济特产林 19000 多亩，发展高山蔬菜 8700 多亩，高山药材 5000 多亩，香菇 133 万段，开发农业已成为欠发达乡镇农民增收的支柱。如安岭乡充分利用山地资源，去年发展茶叶基地 1000 亩，投产后，预计可实现产值 100 万元，成为该乡农民增收的一大亮点；上张、广度等乡根据山地面积广、雨量充沛、海拔高、昼夜温差大、土质肥沃的自然资源和气候优势，大力发展反季节蔬菜，去年两乡发展高山蔬菜 4000 余亩。仅此一项，可实现产值 1000 多万元，种植高山蔬菜已成为这两个乡农民增收的重要项目。

为了提高开发农业效益，提升欠发达乡特色农产品的美誉度，我县在加大宣传力度上做文章，借助仙居农经网，制作了仙居县“欠发达乡镇”优质农产品名片，通过加强宣传力度，拓宽优质农产品的销售渠道，增加欠发达地区农民的收入。

（三）实施农民素质培训工程，增强农民脱贫致富能力

我县把扩大农民就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作为脱贫致富的重要途径。通过农民素质培训、对口转移劳动力等多种途径，积极鼓励欠发达乡农民到城市和富裕地区去寻求发展。经统计，我县欠发达地区外出务工人员达 20039 人，占欠发达地区人口总数的 28%，劳务输出已成为欠发达乡镇农民增收的主要途径。

关于实施农民素质培训工程，我们的做法：一是根据不同农时

做好欠发达乡农业实用新技术的培训工作,努力提高农产品的科技含量,为农民的增收打下基础。2005年,六个欠发达乡共举办农业实用技术培训37期,培训人数达2470人次;二是县扶贫办与农广校等部门联合,针对全县实际情况,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培训。在首届扶贫中专班种植专业62名农民学员顺利毕业的基础上,我们又招收了52名学员,开办了扶贫中专会计班,通过这些形式,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批觉悟高、懂科技、善经营的新型农民,增强农村发展的后劲。三是乡级劳动技能培训及转移也在积极探索中。如安岭乡对服装干洗培训合格人员,由乡党委政府组织协调,县人事劳动局发给上岗资格证书。根据部分农民有技术无资金的实际情况,乡党委政府积极争取县信用社的支持,对持证外出从事服装干洗的人员给予小额贷款扶持。这种增加后续服务工作的培训活动使参训的农民既有技能又有财力支持,为他们脱贫致富铺路搭桥。上张乡于今年4月份首次举办劳动力转移就业招聘会,意向签约60多人,这种把岗位送到农民家门口的就业方式极大地方便了山区农民,深受他们欢迎。

(四) 强化结对帮扶工作,促进欠发达地区协调发展

实行结对帮扶是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促进欠发达地区脱贫的有效形式。省结对帮扶单位给予仙居的“欠发达乡村奔小康工程”极大的帮助。据统计,2005年,共到位省级帮扶资金311.56

万元。这些结对帮扶单位多次来到被帮扶乡，开展调查研究，帮助被帮扶乡镇理清思路，因地制宜，提出欠发达乡镇发展的建议，并在资金、人才、信息及科技培训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如省国土厅结对上张乡，去年出资 123 万元为上张乡的发展倾注了新的活力：一是旱地垦造工作，为了增加该乡的土地资源，帮助垦造山坡地 1000 亩；二是发展生态农业，帮助该乡发展高山西瓜 1500 亩，莴笋 200 亩，红茄 500 亩，仅红茄基地每亩收入达到 5000 元，真正成为农民家庭农业收入的支柱产业；三是拨款 40 万元为该乡 16 个无村办公场所的村建造办公场所，并提供办公桌椅 100 套，电脑 26 台，极大地改善了各村的办公条件；四是帮助上张乡的矿泉水开发和高效生态农业进行定点取样检测，并对该乡的红色旅游和生态休闲旅游进行了全面的评估，制订了开发规划，编制了项目开发书。此外，省旅游局对淡竹乡的帮扶力度也很大：一是拨款 51.4 万元资金用于该乡发展旅游事业；二是省旅游局专门安排专家，为该乡 156 名富余农村女性劳动力进行了“农家乐”知识、旅游管理与开发知识，以及接待游客的言行举止，文明礼貌等礼仪方面的培训。据统计，省旅游局共为该乡培训人数达 1500 人次，促进了该乡旅游事业的蓬勃开展。在省旅游局的帮助和支持下，仙居淡竹休闲谷景区已于 2005 年“十一”开始接待游客，至今年“十一”共接待游客达 13.3 万人次。

（五）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力度，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

为了进一步强化扶贫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扶贫项目资金使用安排公正、公平、公开、规范，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的指示精神和省扶贫办的要求，我县制订了《仙居县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实施办法》，对各级财政和扶贫办安排的所有扶贫项目资金实行公告公示制度。同时，县里严格按照有关文件政策的规定，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加强检查监督，努力使扶贫资金的管理更加规范，让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对实施的项目则不定期地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指导、监督，确保扶贫项目落到实处。

三、2005 年省财政扶贫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县始终坚持走开发式的扶贫道路，2005 年我县重点抓好下山脱贫、开发农业、农民培训等省级扶贫项目，其中下山脱贫项目 9 个，开发农业项目 4 个，农民培训项目 9 个，农业基地配套实施建设项目 7 个，欠发达地区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10 个，扶贫来料加工项目 2 个。通过这些扶贫项目的实施，不断增强欠发达乡镇农民自我发展的能力，有效地带动了欠发达地区经济的发展，加快了奔小康的步伐。

为了提高扶贫项目的实施效果，规范扶贫项目的管理，我们主要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对扶持项目的管理：一是按照省、市、县有关财政扶贫项目管理办法，对全县的扶贫项目从申报、立项到批

复等各方面都进行了严格的管理。首先，由各欠发达乡镇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筛选、论证，并根据申报要求向县扶贫办、财政局申报，上报的项目经县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向上级业务部门上报计划。然后根据省扶贫办、财政厅批复，由县扶贫办和财政局下达扶持项目的文件。二是县扶贫办和财政局不定期组织人员对扶持项目进行检查，指导、监督，并在年终组织相关业务单位对年度新立项目的实施进度，建设成效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考核。三是认真做好下山移民、开发农业，农民培训以及结对帮扶等工作情况的整理统计工作，建立扶贫档案管理制度，完善档案积累。

四、2005 年度省财政扶贫项目资金管理资金到位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县主要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

一是为了进一步强化扶贫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扶贫项目资金使用安排公正、公平、公开、规范，按照国务院扶贫办和省扶贫办的要求，我县制订了《仙居县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实施办法》，对各级财政和扶贫办安排的所有扶贫项目资金实行公告公示制度。2005 年，我县扶贫办通过新闻媒体对省财政扶贫项目资金的分配情况进行了公告，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二是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我们要求严格按照《浙江省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政策的规定规范拨付程序，并严格实行报帐制。在各项项目开工后，由项目实施单位填写财政扶贫资金划拨审批表，再会同有关职能部

门进行现场踏勘，认为该项目确已动工后，拨付 50%以下的启动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权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分批按照报帐制规定对项目发生实施过程中的各种支出，由项目单位填写财政扶贫资金报帐申请单，并附合法的支出凭证，经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审核批准后，方可列报扶贫资金支出；在项目完工后，县扶贫办、财政局再会同有关职能部门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进行验收，对验收通过的，拨付全部扶贫资金。三是我县各欠发达乡镇均建立了财政扶贫专户，所有财政扶贫资金均纳入专户，实行专户管理，封闭运行。各乡镇（街道）按照《仙居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确保扶贫资金专款专用。

2005 年，我县共到位省财政扶贫资金 904.1 万元，其中下山脱贫资金 622.5 万元，欠发达乡镇开发农业项目以奖代补资金 56 万元，欠发达地区发展项目资金 15 万元，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报酬 137 万元，革命老区发展资金 25 万，农民培训补助资金 25 万元，农业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补助 18 万元，欠发达地区扶贫来料加工以奖代补资金 4.5 万元，扶贫统计培训资金 1.1 万元。这些项目资金中，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报酬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掌握，革命老区发展资金由民政局牵头掌握，其余资金，我县根据省财政厅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报帐制制度，并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已陆

续办理好拨款手续。据统计，到 2006 年 8 月 31 日，已拨付扶贫资金 320.4 万元，尚存 583.7 万元，经验收后，至目前又已拨付 6.5 万元，尚存 577.2 万元。未拨付的资金中 571.2 万元是下山脱贫资金，主要原因为：一是 2005 年的下山移民小区土地指标 9 月份刚下来还需办理土地审批手续，如没有完备的手续，未批先建要罚款，如横溪镇移民小区已被罚款 60 万元；二是 2005 年的下山移民计划是今年 4 月份批准立项的，资金则是 5 月份下的，移民小区建设的起步也迟了一点；三是根据“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拨付需根据工程进度拨付；四是移民户外出经商、务工人员较多，影响了小区的建设进度，如迁移到皤滩移民小区的湫山乡石柱山村劳动力外出比例达到了 80%—90%；五是供电等基础建设跟不上对移民小区的建设进度也有一定的影响，如横溪镇移民小区需增加 18 台变压器，安装需要一个多月的时间；六是乡镇换届选举人事调整也影响了小区建设的进度。

扶贫工作实践让我们深深体会到，要加快欠发达地区的脱贫致富步伐，不仅需要全县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和自强不息、不等不靠精神，更离不开上级各部门的关心支持。希望省里各级部门能一如既往地关注仙居的发展，在资金技术等方面给予更大的支持，我们也将以更饱满的热情投入到扶贫工作中去，不断拓宽扶贫思路，挖掘仙居发展潜力，不断加快仙居人民奔小康的进程。

仙居县 2005 年省财政扶贫资金使用 及实施成效总结

2005 年，我县共到位省财政扶贫资金 904.1 万元，其中下山脱贫资金 622.5 万元，欠发达乡镇开发农业项目以奖代补资金 56 万元，欠发达地区发展项目资金 15 万元，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报酬 137 万元，革命老区发展资金 25 万，农民培训补助资金 25 万元，农业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补助 18 万元，欠发达地区扶贫来料加工以奖代补资金 4.5 万元，扶贫统计培训资金 1.1 万元。这些项目资金中，集体经济薄弱村干部报酬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掌握，革命老区发展资金由民政局牵头掌握，其余资金，我县根据省财政厅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报帐制制度，并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已陆续办理好拨款手续。据统计，到 2006 年 8 月 31 日，已拨付扶贫资金 320.4 万元，尚存 583.7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及实施成效如下：

一、开发农业以奖代补项目

2005 年我县共到位开发农业以奖代补资金 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几个项目的补助。

1、新建高山蔬菜项目。2004 年安岭、广度、溪港、上张等乡根据自身海拔较高、山林资源比较丰富等特点，投资 215 万元，共发展高山蔬菜 3910 亩，安排省财政补助资金 32 万元。其中安